

尚永琪 著

3~6 世纪

佛教传播背景下的
北方社会群体研究



科学出版社
www.sciencep.com

3 ~ 6 世纪佛教传播背景下的 北方社会群体研究

尚永琪 著

科学出版社

北 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3~6 世纪佛教传播背景下的北方社会群体研究 / 尚永琪著. —北京: 科学出版社, 2008

ISBN 978-7-03-021362-4

I. 3… II. 尚… III. ①社会生活—研究—中国—3~6 世纪②佛教—研究—中国—3~6 世纪 IV. D691.9 B94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33350 号

责任编辑: 宋小军 李俊峰 / 责任校对: 宋玲玲

责任印制: 赵德静 / 封面设计: 王 浩

科学出版社 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

邮政编码: 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中国科学院印刷厂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08 年 12 月第 一 版 开本: 787 × 1092 1/16

2008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 19

印数: 1—1 500 字数: 439 000

定价: 9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我社负责调换〈科印〉)

该成果得到“吉林大学‘985工程’项目
——中国边疆史地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基地”资助

目 录

绪论	(1)
一、一个尝试性企图：	
佛教社会史的构建能否走出哲学史大厦的阴影	(2)
二、本书研究对象之范围：	
士、农、工、商及其寄身的佛教团体组织	(4)
三、从“存在状态”到“发展过程”：	
在汉唐历史变迁背景下对北方社会群体考察的路径与意义	(7)
四、从“精英政治史”到“普通民众史”：	
对相关学术研究成果的一个回顾	(9)
五、基本的研究方法与取向	(14)
第一章 3~6 世纪的北方胡汉社会与佛教传播	(18)
第一节 北方胡汉社会结构：佛教传播的重要背景	(18)
一、农牧分界线南移与人的集群的变动	(18)
二、北方胡汉结构社会的形成与佛教传播的内在关系	(20)
第二节 北方胡人是较早接受和传播佛教的群体	(24)
一、佛教在早期传播的一些问题	(24)
二、北方胡人是较早接受和传播佛教的群体	(29)
三、胡僧佛图澄与北方佛教的传播	(35)
第三节 胡人政权的血腥统治与佛教的传播	(38)
一、夷夏之分是胡汉两大种族集团产生敌意的文化基础之一	(38)
二、农业文明和游牧文明的冲突及胡人政权的惨烈统治	(39)
第二章 知识资源变动格局中的底层知识分子	(44)
第一节 早期佛经翻译集团中的底层知识分子	(45)
一、底层知识分子的组成和界定	(45)
二、参与佛经翻译的底层知识分子的学术背景与工作情況	(47)
第二节 令狐家族的职业化佛经抄写与北朝经生阶层	(50)
一、敦煌令狐家族与佛经之抄写	(50)

二、北朝经生阶层及其在寺庙的培训	(55)
三、职业“佣书人”与佛经的抄写	(57)
第三节 知识资源格局的变动与底层知识分子	(61)
一、异质文明的传入与中古知识资源格局的变动	(61)
二、中古中国知识资源格局变动的四个方面	(63)
第三章 中古小农生产体系中的资源耗费	
——3~6 世纪佛教寺院的奢华与农业人口的生存状态考察	(67)
第一节 3~6 世纪中西交流背景下的佛教奢侈问题	(68)
一、古代异域交流视阈中的奢侈问题	(68)
二、佛寺修建的奢华及其对资源的耗费	(71)
第二节 小农经济对佛教的支撑及小农的生活状态	(77)
一、对小农经济的社会支撑能力的一个简单估算	(78)
二、佛教集团对依附农的盘剥	(80)
三、佛寺财物的聚敛、流动对小农社会的调谐作用	(84)
第四章 佛事活动中的工匠阶层	(88)
第一节 工匠阶层的身份问题	(89)
第二节 对杰出工匠事迹的个案考察	(91)
第三节 佛教传播过程中的北方工匠阶层	(98)
一、参与佛寺修建、装饰的工匠类型	(99)
二、佛教工程、制作与工匠阶层的经济与生存状况	(102)
第五章 商人与佛教	(107)
第一节 北方佛教传播中的西域商人	(108)
一、西域商人及其商业网络的扩展	(108)
二、西域商人对外来僧人传教的帮助	(111)
第二节 对本土商人与佛教关系的考察	(113)
第六章 4~6 世纪佛教传播背景下的北方妇女	(116)
第一节 对北朝妇女崇信佛教史事的个案考察	(117)
一、北朝皇后与北方佛教	(117)
二、西魏昌乐公主元法英及其家族	(120)
三、羌族妇女雷明香	(124)
第二节 妇女参与佛事的苦难背景与欢乐意义	(125)
一、女性参与佛事活动的苦难背景	(125)

二、佛教传播之于女性的欢乐意义	(131)
第七章 僧人医疗家群体与民间医疗问题	(140)
第一节 对中古时代医疗事实的常规描述	(140)
一、国家机构在何种程度上参与民间医疗	(140)
二、民间医疗如何进行	(148)
第二节 僧人医疗家与中古医学	(153)
一、来自异域的佛教僧人医疗家及其医学著作	(155)
二、对天竺、西域传教僧人的医疗事迹的考察	(166)
三、本土僧人医疗家及其医疗著作	(170)
四、僧人医疗家与佛教寺院在中古医疗中的地位与作用	(179)
五、对佛教医疗及僧人医疗家活动的评价	(182)
第八章 僧人的流动与中古地理视阈的拓展	(189)
第一节 僧人的传教活动与中古的海洋视阈	(190)
一、高僧法显所记录的海洋航行知识	(191)
二、天竺僧人那迦仙在中国与扶南、林邑航道的航行	(194)
三、释慧深的跨洋航行与“扶桑国”问题	(196)
四、对其他传教僧人海洋航行事迹的考察	(200)
第二节 对佛教僧人地理学著作的探讨	(204)
一、对西行求法僧人所撰部分地理学著作的考察	(205)
二、山林佛教与佛教地理图本的产生	(210)
三、余论：佛教僧人所撰地理著作对中世地理学的影响	(221)
第三节 佛教地理图景中的天下主义视野	(222)
一、主体转换：从“四海之内”到阎浮世界	(223)
二、寻找异域：华夷混同背景下族群文化身份的地理确认	(230)
第九章 对佛教信仰群体所处的社会组织的考察	(235)
第一节 僧官制度与北朝政教关系	(235)
一、僧官制度建立前的寺院管理问题	(235)
二、僧官制度的建立与发展	(239)
三、僧官制度与北朝政教关系	(246)
第二节 佛教邑义与北方村落及地方政权之关系	(249)
一、邑义的组织机构与活动范围	(250)

二、村落视野中的乡村力量与国家权力	
——对邑义同基层政权互动关系的探讨	(258)
三、邑义组织对北方社会的整合作用	(267)
第十章 帝国历史出口处的佛教扩张与社会转型	(271)
第一节 传统“家邦”组织的解体与社会流动模式的变迁	(271)
一、“家邦”组织的运行与传统的社会流动模式	(272)
二、边缘人群与“家邦”组织之外的社会流动渠道	(275)
第二节 佛教知识体系的传播与中古文化转型	(279)
一、“知识尊重”：卑微者也在庄严地思想	(279)
二、对生命存在的温情关怀	(280)
三、新生的社会调控方式	(282)
第三节 帝国历史出口处的制度变迁	(283)
一、佛教对宗族性血缘社会的解构	(283)
二、中古中华帝国的转折点：从“家国一体”到家国分离	(284)
参考文献	(288)
后记	(294)

绪 论

3~6 世纪的中国,从思想接受与社会调整方面来讲,可以说处在一个痛苦而又欢畅的时代。也许用“痛并快乐着”这样的近乎后现代的词汇来描写这个时代,是相当合适的,虽然不太庄重,但却比较生动。

痛苦来自于两个方面:一方面是北方少数民族进入中原,游牧文化强烈冲击成熟的农业文明,使得社会秩序混乱不堪,生存的安全系数降低;另一方面,佛教逐渐传播,它的知识体系和世界观等迅速嵌入中国社会,在思想、伦理制度等方面打乱了本土知识体系,以儒家解说为核心的社会意识形态受到前所未有的挑战。^① 尤其是以儒家经典而立命的上层精英,成为这场文明冲突中精神痛苦的群体。

同样,随着这样的进程,来自异域的新奇物质和截然不同的思想体系也给中原社会带来了快乐刺激。上层社会迅速地接受了来自异域的奇异珍宝玩物等各类奢侈品,并不时排斥随着这些物质而传入的佛教。而下层社会则身心愉快地接受了佛教给予他们的平等思想、神奇的法术、代价低廉的医疗、逃避赋税的方便之门和王法外悠闲的生存方式。显然,来自异域的那些新奇的奢侈品离他们很远,而佛教“众生平等”、“因果报应”思想等这些看得见的好处却实实在在地得到庶民的接纳,给他们的生活和生命存在带来了快乐与归依感,他们生命获得了新的意义。

由于个人知识的有限性,我们无法确定文明的传播是不是在遵循着一种互悖的规律。但佛教在 3~6 世纪的中国的传播,确实不折不扣地循着这样的一个路径前进:愉快而贪婪地接受异域新奇物质的上层精英,更易于排斥随着这些物质而传入的异域思想和知识体系;而庶民们则乐于接受来自异域的思想和行动方式,并能够迅速从中汲取对自己有价值的精神养料和生活依靠。这就是北朝佛教以民间信仰为特征,而南朝佛教则以士大夫整合改造佛教思想为特征的原因所在。

如果说南朝的士大夫们手执麈尾饶舌论难深受佛教影响的话,那么研究佛教思想在北方一般民众中的接受方式和存在状态,将有利于我们认识佛教在中国社会结构中

^① 《广弘明集》中的正诬论、明佛论、喻道论、白黑论、均善论、达性论、更生论、神灭论、神不灭论、沙门不敬王者论、沙门袒服论、明报应论、释驳论、正二教论、夷夏论、戎华论、灭惑论、三破论等论难,分别就中国上古圣人、伦理概念、伦理行为、神形关系等最基本的历史人物认识、意识形态问题、伦理体系做了新的审视和阐释。佛教理论家力图使佛教的一系列概念及神圣嵌入到中国传统的言说体系中,而儒生则希望用传统的言说体系彻底摧毁佛教的知识体系。随着西域奇异物品和各类法术的输入,这种意识形态的混战,用全新的知识体系打破了儒家知识系统的专一解说局面。

是如何扎根的。

对北方佛教信仰人群问题的讨论,涉及以下几方面的问题,是需要预先说明的:

第一,所谓“北方”和“南方”,仅仅是一种地理概念,虽然中国的南北文化具有与生俱来的差异之处,但是任何一种文化的传播却不会因为这种地理上的不同和文化上的差异而采取泾渭分明的步伐。

佛教的传播也是一样,虽然佛教的传播在南方北方有着不同的特征,但是当我们在特定的时段研究其传播进程的时候,却很难将之硬生生地割裂开来。我们的研究只能是采取以北方为中心的方法。因而,无论是在史料的采用还是在问题的构建方面,3~6 世纪的北方佛教人群将仅仅是我们讨论问题的原点和中心,而决不会是全部。

第二,佛教在 3~6 世纪的中国北方的传播与发展,从地理空间来看,与印度、西域、黄河以北、黄河以南等这些地域有千丝万缕的联系;从传播路径看,同海、陆都有密切关系;从传播人群来讲,既有北方胡人,也有外来僧侣,还有在黄河南北等地域流动的本土僧人群体和世俗众生;从文化角度来看,佛教文化同儒家文化、北方草原文化、道教文化等之间的关系更是牵涉到纵横南北的广大地域内的人群和事件。

因而,这些因素就决定了我们不可能以单一的线条来进行研究,在审视北方佛教传播背景下的社会群体的时候,也不能不注意到整体的文化背景和社会环境。正是因为这个原因,全文将有两个有机的组成部分:一部分讨论以北方社会的“士农工商”为主的社会群体在佛教活动中的存在状态等问题,而另一部分则以讨论佛教传播背景下北方社会群体活动的一些相关背景和问题为主。

一、一个尝试性企图:佛教社会史的构建 能否走出哲学史大厦的阴影

不同学科的界域肯定是对应着特定的研究对象、领域和研究方法,但是这并不意味着各个学科之间有着不可跨越的樊篱。相反,随着现代科学体系门类和研究分支的精细化划分,跨学科研究被大力提倡,因为这样的跨越会在一定程度上打破学科局限所造成的研究视阈的封闭,从而有利于对相关问题认识的多角度、多层次地透视,但是,跨越绝不是大杂烩拼凑,而是对相关领域的适当关注。

因而,对于同一序列的学术问题的研究,相关的不同学科应该更多地从不同的视角提供不同的关注和理解。中国佛教史的体系构建,在很大程度上是由研究中国古代哲学的学者来完成的,这就不可避免地会主要致力于“思想史”的建设。而中国佛教之发展,不仅仅是思想的历史,关键也在于参与其中的“人的历史”。

显而易见的是,对中国佛教史的研究而言,哲学史家作做了艰巨的努力并构筑了精细而科学的体系。但是,我们的不成熟看法是:也许历史学还应该有一个不同的视

角或者路径进入“佛教社会史”这个领域，历史学应该更加关注世俗的社会与制度、经济等问题。如果换句话说，当哲学史家孜孜于历代高僧和文人权贵在形而上层面“代神（佛）思考”的时候，^① 历史学更应该关注那些在香火缭绕的崇佛膜拜中求生存的僧俗群体的世俗生活。

正如荷兰汉学家许理和先生所言：“佛教在中国并不仅是一种思想模式或哲学体系，而首先是一种生活方式，一种高度纪律化的行为方式。”^② 对于那些在脆弱的小农业生产体系下生存的芸芸众生来讲，这一点尤其重要。

当我们遵循着那些生活优裕的士大夫们所提供给我们的空灵抽象的佛理言说路径来理解和认识佛教传播的时候，也不能忘却这样一个事实：佛教在中国历史上的真实存在，其实并不仅仅是那些上层知识精英所进行的饶舌的佛理探讨，那些在佛教的影响下身体力行地参与信仰活动的大众，也许才是构筑人间佛教帝国的真正主体。他们的感受、欢乐和痛苦以及在佛教传播背景下的生活状态、行为方式及社会活动，与我们理解古代社会的变迁息息相关。

遗憾的是，概念与逻辑的文本演绎往往遮蔽了那些在佛教体制下念诵佛经的信徒们的真实生活状态。^③ 当然，由于一般民众的言说权利受到限制，知识精英与政治权贵的各类聒噪都可以被记录下来，而他们留下的只有归于泥土的骸骨。这样的情形，显然也在客观上限制了我们探讨历史活动中一般民众生存状态的努力。

因而，当在佛教史体系的构建主要致力于“佛教思想发展史”的情况下，历史学应该寻找那些没有被完全展现或者说被无意中遮蔽的领域，从而在“神（佛）的思

① 在历史研究中，思想的光芒很容易遮蔽历史事实。在人类的历史上，制造闪光思想的个人或集团甚至某种制度、体系等，其在历史活动中的行为，不一定同它（他）们所倡言的思想相一致，甚至会大相径庭。世俗化的宗教体系更容易口是心非。英国作家保罗·约翰逊在1988年出版的具有历史学价值的著作《知识分子》一书中，对卢梭、罗素、萨特等这些人类历史上以伟大思想而著名的思想者的生活轨迹做了细致的探讨，结果发现“他们制定的原则是要别人去做，对他们自己并不适用”。因而，单一地沿着思想发展的轨迹来认识历史事实，往往会导致误入歧途的危险性。参阅〔英〕保罗·约翰逊：《知识分子》，杨正润等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03年。

② 〔荷〕许理和（Erik Zürcher）著，李四龙、裴勇等译：《佛教征服中国——佛教在中国中古早期的传播与适应》，江苏人民出版社，2003年，第326页。

③ 关于这方面的问题，牟发松先生在《传统中国的“社会”在哪里？》（载《社会与国家关系视野下的汉唐历史变迁》，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6年）一文中对古代史研究中的“国家”遮蔽“社会”问题作过比较系统的论述，在这方面也有一批学者开始了对于国家遮蔽下的古代社会的探索研究工作。福建省社会科学院客家研究中心的杨彦杰研究员也认为，“大历史”的研究在一定程度上遮蔽了“区域性问题”，因而，本课题也试图突破“大历史”或“国家历史”框框的局限，对佛教传播背景下的北方区域的人群历史和生存状态做出一个相对具体的勾画来。因而，尽可能地突破由于那些在历史上闪耀着光辉的高僧或文人的形而上思想光芒的“崇高性”，而进入世俗众生琐碎而卑微的“日常性”，是我们要追求的目标之一。

考”这个形而上的背景下来探讨“人的存在”。^①

正是因为怀着这样一种尝试性的企图，我们将中古社会的北方社会群体作为本课题考察的主要对象，试图从那些零碎的史料中勾画这些芸芸众生在 3~6 世纪佛教香火里的生存状态。

二、本书研究对象之范围： 士、农、工、商及其寄身的佛教团体组织

3~6 世纪佛教传播背景下的北方社会群体，如果从精细的角度来研究，是比较复杂的。

这种复杂性首先源于文献记载的缺失，由于受记录载体和传播媒介的影响，在纸张没有大量应用前，非主流的文献很难被传诵保存。再加上知识被特权阶层垄断，我们从文献中能得到的关于一般社会群体的信息是相当模糊的。虽然历史学家在这方面做了很大的努力，但是源信息的缺乏限制了对于一般社会群体具体状况的深度认识和探讨。

另外，3~6 世纪北方社会的胡汉交错局面，也打破了前代积累成型的社会人群构成状况，在人群地域差别和阶级差别的基础上，又增加了处于犬牙交错状态的民族差别和文化差别。这就为我们探讨北方人群的地域特点和把握群体性质造成了一个比较复杂多变的局面。

具体而言，汉代社会是典型的小农社会，国家控制着大部分的小农，因而整个社会的“人的集群”^②之身份构成就相对要简单一些。可是自汉末以来，由于土地兼并的盛行，人口流动频繁，大量人口开始变为豪族的依附人口。尤其是随着坞堡等地方势力的扩大，私家依附人口的数量越来越大，其法律身份和经济地位也是千差万别。

① 据梁实秋的回忆，胡适先生对于禅宗的历史下过很多功夫，但是对于禅宗的那套奥义并无好感，甚至有“那是骗人的”这样的极端评价（参阅梁实秋：《胡适先生二三事》，载《梁实秋散文全集》，台湾光夏文艺出版社，1989 年）。毫无疑问，胡适先生的评价是偏激而不可取的，但是，我们也不能不注意，如果仅仅用那些上层僧俗阶层的抽象玄虚的言论和思想的历史来代替或构建佛教发展的历史，至少在历史学的求实传统上是说不过去的。“神的思想”的“高尚性”不能代替历史学要追寻的“人的存在”和“事的发展”的“实在性”。

② “人的集群”这个概念来自费尔南·布罗代尔，他认为：“文化的地理区划在千百年中很少变化。人们由于祖祖辈辈局限于以往的成果，更愿意在自身经验的框架内生活。人是个集群：单个的人在集群中有进有出，但集群却始终同一定的地域，同熟悉的乡土相结合，并在其中扎根生长。”布罗代尔对于文化地理区划与人的集群关系的这个解释，显然可以作为我们追寻特定地域的人群同该地域人文状态之间关系的一个基本的出发点。参见〔法〕费尔南·布罗代尔著，顾良、施康强译：《15 至 18 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第一卷《日常生活的结构：可能和不可能》，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2 年，第 61 页。

此外,佛教寺院势力作为相对独立于世俗政权之外的一个经济团体的存在,就更加剧了这种“人的集群”组成的复杂性。从地域文化的角度来看,汉代司马迁所描述的那种地域与居民之间的文化对应关系^①也被打破,所以很难从地域或制度的角度对该时期北方人群的生存状态做出具有精确定位和普遍意义的描述。

尤其对于参与北方佛教传播和信仰的人群来讲,这个问题就更显其艰难。对于上层统治者参与佛教活动,在正史或僧传等材料中有篇幅不少的记载,并且前人关于佛教史的工作也是以这部分历史上有记载的“名人”而进行的,可以说研究已经相当充分。北方佛教主要以民间信仰为特征,参与其事的人群主体是在正史上几乎没有记载的一些默默无闻的人物,这就决定了我们必须要以那些最基层的佛教参与者为考察对象。幸好,僧传中的一些资料和出土的造像、写经题记等材料为我们认识这些社会人群提供了最基本的依据。虽然这些材料非常零星,但是我们还是期望能从中勾勒出北方民众在佛教传播中的具体情形来。

鉴于历史事实的复杂性和资料有限的诸种情况,我们所研究的“社会群体”,显然无法对其身份和社会脸谱进行细致的划分,只能仍然是以传统的“士农工商”这四民为集群界限来进行研究。^②

具体而言,“士农工商”四民在本课题的研究中也不是平均分配注意力的,我们只能从现有资料中寻找确实参与“佛教传播和信仰”这一历史活动者的资料,根据资料来说话而不是根据构建系统性的良好愿望来说话。

“士”主要是指知识阶层,在中国古代社会,尤其是中古时期,没有完全独立的知识阶层,我们能从历史记载中找到的所谓“士”,其实其主体也就是“官”。以皇家势力为中心的官僚贵族集团与知名儒生对于佛教发展的关系,各类佛教史著作中的讨论已经很充分了,我们不准准备在本课题中再复述一遍。此外还有个主要原因是,上层知识分子与佛教关系的各类纠葛,主要集中在以建康为中心的南方社会,此一时期在北方很少。所以,关于“士”这一阶层,我们关注了那些在正史中没有记载,但确实对北方佛教的传播和发展做出贡献的底层知识分子。^③

① 《史记》卷129《货殖列传》。

② 对于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人群社会阶级和阶层分析,唐长孺先生在《拓跋国家的建立及其封建化》中对当时的农民与隶户、杂户有比较详细的分析。朱大渭先生又将当时的阶级概括为25个类型3个等级,分析非常详细,我们在后面的章节中将具体进行讨论。可分别参阅唐长孺:《魏晋南北朝史论集》,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55年,第193~249页;朱大渭:《魏晋南北朝阶级结构试析》,载朱大渭《六朝史论》,中华书局,1998年,第102~140页。

③ “知识分子”是一个近年来聚讼较多的词汇,因为无论在古代社会还是当代社会,都没有办法为这个词寻找到一个合适对口的“实在群体”。在本课题中,使用“知识阶层”可能比较合适,但是,由于涉及“底层知识阶层”这样一个群体,而“底层知识阶层”显然是个拗口而有语病嫌疑的词组,所以为了阅读等诸多方面的方便,我们还是有限制地使用了“知识分子”这个词汇。

“农”是一个很复杂的群体，如从法律上来分，有各种不同的身份，有职人、白民、厮役、奴婢之别；^①从隶属关系来看，有编户、客、寺户、军户，等等。这些人根据法律身份的不同，在赋役、婚姻、刑罚、仕官等方面待遇均不同，但是他们中的大多又都是在从事农耕。因而我们是将这些千差万别的不同身份者都归之于农的。其实这样的归类，也符合当时社会的实际，北魏太武帝太延元年十二月颁发的诏书曾具体列举了各类人的名称与职责：“操持六柄者，王者所以统摄。平政理讼，公卿之所司存。劝农平赋，宰民之所专急。尽力三时，黔首之所克济。各修其分，谓之有序。”^②在这里，就将社会成员分成三类：一统天下的“王”、管理民众的“公卿”和从事耕种的“黔首”。

“工”这个阶层其实是参与佛教传播出力最多的人群之一，大量佛寺的建造、石窟寺的开凿和数以亿计的佛像的铸造雕刻，都离不开他们的艰辛劳动和高超技艺。但是遗憾的是，由于社会地位的限制，不但在正史中不可能有他们的比较具体的资料，就是在僧传和出土的石刻材料中，关于他们的记载也是相当少的。所以我们只能从正史中关于这个群体的一些宏观描述的零星记载出发，结合少量的石刻文献，尽可能地探讨他们在佛教活动中的具体形象和作用。不过令我们感到欣慰的是，当我们在欣赏那些大量的雕刻精美的佛教艺术品和阅读《洛阳伽蓝记》中那些富丽堂皇的佛寺描述文字时，我们所感受到的震撼与美感，应该就是“工”这一阶层跨越千年的不朽想象与精神之存在。

商人在中国传统文化中虽然是个原罪群体，但是“商”之于佛教发展的关系问题，我们是不能绕过的。其原因有二：一是佛教自诞生以来就在印度、西域诸地同商人有着密切的联系，佛经中有大量的关于商人的篇幅，如据《释迦谱》的说法，悉达多太子出生时，就有大商人来为他祝贺；释迦牟尼刚刚成佛时，最先向他奉献食品的也是两个商人。二是佛教早期在中国的传播，是同来自西域、印度的商人的帮助分不开的。

胡人群体和女性对于佛教发展具有特殊的贡献和关系，我们对他们做了单独的考察。胡人群体包括北方少数民族和来自印度、西域诸国的人物，他们是早期佛教传播的主体；在造像记、写经题记中有大量的女性参与佛事活动，甚至可以说，在北方的佛教民间信仰群体中，女性是一个最主要的群体。

我们在现有零星资料的基础上，将士农工商这四民在北方佛教传播中的存在状态做了或浅或深的勾勒，并对其生存和活动的社会背景、社会组织如僧官制度、邑义组织等做了探索。

此外，我们从佛教传播的知识背景等角度，将随着佛教的传播而得到拓展的中国古代的佛家地理家、医疗家的著作、活动及其贡献也做了详细地探讨。这些内容一方

① 《魏书》卷111《刑罚志》。

② 《魏书》卷4上《世祖纪》。

面是梳理了僧人群体中这些特殊群体的生存与发展状态,另一方面也是作为一个佛教传播过程中的知识变迁背景来考察的,这对于我们更好地认识当时的“士农工商”的生存文化背景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佛教是一个信仰体系,也是一个知识体系。当它以经典念诵、偶像崇拜的方式进入中国后,很快就同中国本土文化进行了融合,那么,我们希望探究的是,中古时期的北方社会群体是否感觉到了这种新的知识体系的入侵?或者说,这种知识体系的传入,到底引起了哪些关键性的变化?我们在这里不是探讨所谓的一般规律,而是希望以佛教知识体系的传入为关键事件,看看历史记载中都出现了一些怎么样不同的东西,这对于了解当时的各个社会群体的生存状态具有关键性的背景意义。

从现有文献中可以“自明”而不是从推论的部分来看,佛教知识体系的传入,所引起的很明显的本土知识体系和知识环境变化的事象,主要有以下几端:

(1) 传教的异域僧人的到来和不远万里到西域等地取经的中国僧人,扩大了对于大陆地理知识的了解;本土僧人的跨区域流动,也显然有利于这种知识的交流。

(2) 来自佛教经典中对海洋的描述和部分泛海而来的传教僧人,会在一定程度上增加关于海洋的相关传闻、知识或引起对海洋的某种渴望;就是说,在商人对海洋描述的基础上,中古海洋知识的增加又多了一条可能性渠道。

(3) “神异”和“佛教法术”等这样一些具有“荒谬”外表的系统知识,开始随着佛教的传教而被僧人或信徒讲述或表演,这是对具有“伦理性”的儒家知识体系的极大挑战,也是对道教神系合法性存在的一种威胁。

(4) 儒、道知识分子经历了非常焦虑的阶段,最终因为佛教经典翻译、解说及传播方式上的某些妥协,这种本土知识体系受到刺激所产生的焦虑感才开始下降,但是已经对本土的主流知识体系产生了深刻的影响。一系列传统知识中的概念和伦理规则得到了重新的梳理,传统经典的解释方式也发生了变化。

(5) 关于生命理解和灵魂归宿的知识得到了更新,在现实世界和传统的神仙世界之外,又给了所有的生命存在一个未来的理想世界,这个世界是普通人通过一定的修为就可以达到的,这一点对于改变中国人的生命观念具有相当重要的意义。

这些关键性的历史事象,很多是牵扯到南方和北方的许多社会问题和文化背景的,我们要讨论这些问题,就不能单单在“北方”这样的地理范围内进行。

三、从“存在状态”到“发展过程”:在汉唐历史变迁背景下对北方社会群体考察的路径与意义

“3~6世纪佛教传播背景下的北方社会群体”这个问题,本身就具有多重的复杂性,因为在中国历史上,3~6世纪是一个社会急剧转型的复杂时段。而佛教就是在这样一个比较特殊的时期作为一种异域文明大规模进入中国,逐渐成为在北方具有主流

地位的宗教,并且以民间信仰为其主要特征,这就决定了我们的研究就必须落实到民间群体及其所处的社会结构上,而不是上层精英及其寄身的国家体制。

因而,本课题的路径是:由对具体人群之于佛教发展关系的研究,从而探讨在3~6世纪的社会发展中,佛教是如何在北方民间扎根的,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探讨佛教对于中古时期的社会发展和文化转变具有哪些重要的影响或贡献。这个路径围绕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进行——佛教给了这些民众什么?而这些民众又如何会接纳来自异域的这样一个宗教?

对于这两方面的问题,也许完整的答案并不是现成的。王健先生指出:“佛教对汉末以来本土精神世界和思想发展有重要的补充作用。它以超功利的文化态度、和平主义价值与德性哲学、独有的出世思想,不仅赢得汉末以来动乱之中民众的接纳,而且引起统治者的关注。”^①这是一个很好的解说,但是我们不满足于此,因为这仅仅涉及问题的一个方面。显然,对于信仰的追求是宗教得以传播的一个原因,但是一个外来宗教要融入与其产生的母体文化背景截然不同的异族文明群体之中,仅有信仰和思想是不够的。如果没有给予社会成员的实实在在的“好处”,宗教也会在烟火世界现实的撞击下头破血流的。

所以,在本课题中,我们其实一直在追问:士、农、工、商、虔诚的僧人和那些柔弱的妇女,他们在佛教活动中得到了什么?这表面看来是一个近乎功利主义的俗不可耐的问题,但是也许这恰恰就是为什么北方佛教会以信仰为特征而不是以士大夫思想为特征的关键原因所在。

就是在这样的问题式探索的基础上,我们试图从研究士农工商这四个不同身份的“人的集群”出发,进入到当时北方社会的底层结构的微观分析。因而,本课题主要着力点在于对民众“生存状态”的考察,但是我们不会仅仅满足于此,期望能在此基础上为汉唐历史的变迁提供一个具体的分析标本,从而认识和构建历史的“发展过程”。

我们的分析是建立在佛教传播的社会大背景之下,这个社会背景就是北方社会的胡汉结构状态。具体而言,这个社会受以下三种特殊情况的制约:

(1) 汉代以来的社会结构被破坏,以儒家学说为主体的伦理政治体系在北方遭到打击,大传统的社会整合能力削弱。

(2) 北方少数民族进入农业区域,不同文化背景的民族杂居相处,形成了无论在制度上还是生活状态等诸多方面的“胡汉杂糅”局面。

(3) 佛教作为外来宗教和知识体系进入儒家文明圈,并在统治者的大力提倡下迅速渗透到社会的各个角落。

对3~6世纪的北方社会来讲,这三种情况都是全新的。如果打个比方的话,第一

^① 王健:《汉唐中外文化交流的宏观审视与断想》,载《中华文史论丛》第73辑,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年。

种情况说的是中国传统社会的胃坏了，消化能力不好；而第二和第三种情况就是又给了这个消化能力不好的胃两块从来没有吃过的、难以消化的食物，让它去消化。这是一个雪上加霜的历史进程。

因而，以儒家文明为主流意识形态的中原农业文明与北方游牧文明这两大文明洪流，在不断“胡化”和“汉化”的交替过程中，开始了相互交汇、碰撞和融合的痛苦过程。中国历史在这段时间内犹如黄河改道一样，在寻找自己新的河床、新的出口。而佛教就是在这一融合过程中由“佛本戎神”这样一个角色不断地接受中原文明的淘洗历练。尤其在北方社会中，通过造像、写经、礼拜等活动，迅速融入纷乱的社会民众之中，充当了胡汉两大民族集团融合的思想桥梁和基层组织结构的作用。

换一种表述方式来讲，文明与制度在历史的交汇点上来了一次“摸石头过河”的“共谋”，最终促成了由魏晋南北朝的大混乱到隋唐的大兴盛。这种“共谋”应该是在制度、社会结构和意识形态这样三个层次或领域同步或交错进行的。

在制度层面上，儒家文明与胡族部落制度在不断的交锋中相互揣摩，最终开始逐步抛弃门阀制度，构建了隋唐帝国得以建立稳固统治的官僚制度。^①

在社会结构及意识形态上，北方少数民族的南下，将秩序井然的小农社会撞成了碎片，^②以儒家思想为主体的农业文明意识形态和北方游牧文明意识形态都失去了完整存在的合法性。社会主体人口逃离城市中心圈，在一个个独立的坞堡里面过起了自给自足的生活。之后，随着社会形势的发展，坞堡逐渐形成了大大小小的村落。村落与新兴起的豪强大族具有千丝万缕的联系，而佛教僧人就是在这些村落中进进出出，村寺家僧和邑义组织的构建，使得同村的不同种族和不同宗族之间、村与村之间的关系在“众生平等”的理念下变得融洽起来，从而消解了由于种族差异、宗族差异和势力集团差异而造成的“思想混乱”和“认同隔阂”。这种佛教渗透与乡间社会结构变迁的“共谋”，为构建新的大一统帝国找到了宽容异族的底层制度模式、心理基础和文化共识。

我们的预期是，希望这样的研究能为中古社会之变迁寻找到一个微观的观察剖面，也许这就是其学术价值之所在。

四、从“精英政治史”到“普通民众史”： 对相关学术研究成果的一个回顾

就魏晋南北朝佛教史的研究而言，先贤成果非常丰硕，梁启超、汤用彤、季羨

^① 阎步克：《变态与融合——魏晋南北朝》，见吴宗国主编：《中国古代官僚政治制度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第131页。

^② 这是韩昇先生的一个表述，准确而形象生动。参见韩昇：《魏晋隋唐的坞壁和村》，《厦门大学学报》（哲社版）1997年第2期。